

大兴区妇幼保健院食堂外包服务项目合同

甲 方：北京市大兴区妇幼保健院

乙 方：北京伊鲜乡餐饮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甲方：北京市大兴区妇幼保健院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兴丰大街三段 56 号

乙方：北京伊鲜乡餐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文新南街 273 号院 26 号楼 01 层 05 号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形式及服务地点

1、合同形式：食堂管理服务合同，由甲方提供食堂的建筑场所、餐厨用具等；乙方负责安排员工到甲方单位提供各项餐饮服务（包括食材、烹饪、配餐、就餐服务和管理、餐具清洁消毒、环境卫生管理等）。

2、服务地点：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兴丰大街三段 56 号，北京市大兴区妇幼保健院职工食堂。

二、服务内容、服务形式、服务标准

1、服务内容：乙方负责管理甲方食堂，及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标准制作餐食，保证供应，并且负责食堂后厨及餐具的卫生清洁等内容。

2、服务形式：统一标准为医院提供早餐、午餐、晚餐、清真餐、专家餐等。

3、服务标准：乙方应按周提前制定菜谱给甲方审核，公布菜谱，科学配餐，不断变换餐饮花样品种，按甲方要求进行主副食配比，做到营养合理，品种多样，色香味俱全，最大限度满足人员的就餐需求。

4、早餐要求：不少于 3 种主食、2 种汤粥、鸡蛋、咸菜等。

午餐要求：不少于 4 种荤菜、3 种素菜、3 种主食。

晚餐要求：不少于 1 种荤菜、1 素菜、2 种主食、1 种汤粥。

清真餐要求：每餐按照人员数量配备，标准按照上述就餐标准执行。

说明：

①乙方对甲方职工实行优惠就餐，职工优惠就餐菜品价格需与院方进行协商确认。

②公务接待、值班餐（重大活动、维稳保障任务等）等临时加餐按照甲方用餐标准每月进行支付，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真实有效发票；甲方提前告知乙方，乙方



保证供给。

三、合作模式

- 1、甲方将食堂所有的场地及加工设备、设施用具清单（见附件）无偿提供给乙方作为餐饮服务使用，本项目服务费 0 元，乙方自负盈亏；
- 2、甲方承担院内婴儿洗浴所产生的燃气费用，按每季度 10000 元购买燃气，乙方承担餐饮服务所需剩余的燃气等费用；
- 3、甲方提供食堂内基础设施和现有厨房设备，并负责餐厅内水、电、气、消防、供暖设施能正常使用；
- 4、甲方需持有职工食堂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 5、甲方负责厨房排风烟道的清洗和厨余垃圾向院外清运工作。

四、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 1、甲方有权依照国家及北京市食品、卫生、安全主管部门的法律、法规及其条款对乙方进行监督检查，同时要求乙方对违规行为限期整改及更换不合格的工作人员。

检查的内容主要包括：

- ①餐厅、后厨、食品库房、冷库、灶具、厨具、餐具、炊具、食品及乙方工作人员的资格、卫生情况；
- ②就餐场所灭虫、灭鼠、灭蟑等实际效果；
- ③按要求做好各区域、各岗位人员规范操作；
- ④水、电、气、炊事机械、灶具、炊具、餐具等的规范使用情况；
- ⑤餐厅、后厨的消防安全措施情况；
- ⑥食材安全及质量的审查、是否存在跑冒滴漏及浪费等情况；
- ⑦乙方的相关从业资质许可证明及为履行合同甲方所需其他证明文件是否齐备。

甲方在进行以上检查时，需要统一协调安排，不得影响乙方正常工作。

- 2、甲方提供食堂餐厅、后厨现有专用设备和设施（主要包括厨房炊事机械、灶具、厨具、餐具、餐桌、餐椅等），乙方进驻时经清点在甲方所列清单上签字验收，终止合同后乙方必须如数交还甲方。因乙方过错，导致食堂资产丢失或损毁的，乙方按购置及安装价格承担赔偿责任，正常磨损的除外。

- 3、甲方对食堂重大决策享有最终决定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从事下列事项：



- ①暂停营业;
- ②调整就餐时间;
- ③其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在下列检查范围内出现问题，甲方有权对乙方实施经济处罚直至终止合同，具体处罚金额由院委会研究确定。

- ①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情况;
- ②乙方各项制度的落实及安全管理情况;
- ③乙方委派负责本合作项目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
- ④乙方与本合作项目有关的财务管理和经营情况
- ⑤乙方从业人员的资质及实际健康状况;
- ⑥食堂就餐时间的执行情况;
- ⑦食堂操作间的卫生、炊具及餐具清洗消毒及人员着装情况;
- ⑧其他与甲方利益有关联的事项。

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必须保证食品安全，因乙方原因导致在食堂就餐人员身体损害的，乙方承担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第三方赔偿责任、甲方前期处理支出的检验费、鉴定费、公证费、诉讼/仲裁费、交通食宿餐饮费、律师费等一切费用，以及甲方可能承担的工伤保险待遇和罚款等。

6、支付方式：早、晚餐由职工个人使用现金/微信/支付宝据实直接支付；午餐实行刷卡记次方式支付，甲方提供午餐就餐人员名单，乙方开通饭卡刷卡记次权限，统计每月午餐就餐次数，经甲方审核后按次数结算。以投标人中标单价为 13 元/人次，记次结算金额=午餐单价*总次数。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就餐人员名单保障相应的用餐管理服务。

7、依法或依合同约定需要扣除乙方相关费用的，甲方可先从未支付乙方款项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负责补齐。乙方不能因此影响服务质量和标准。

五、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 1、乙方有权管理和使用甲方所提供的经营场地、设备用具等。
- 2、依本合同的约定取得相关费用。
- 3、在保障甲方人员就餐以及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和价位体系的基础上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 4、乙方需与委派人员建立合法劳动用工关系，依法足额支付工资报酬、缴纳社会保险，承担雇主责任，确保劳动者休息时间，依法合理用工。甲方不承担乙方劳动用工产生任何纠纷的赔偿责任。乙方应在人员编制与工资定额框架内，调整人员结构和人员工资待遇，重点工作岗位人员调整须经甲方同意。
- 5、乙方定期对食堂技术骨干培训，并根据甲方要求定期调换技术人员。
- 6、乙方必须有从事餐饮服务业相关资格，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及北京市安全、消防、食品安全及环境卫生的相关法律法规和食堂委托经营安全工作协议书，保证食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按规定标准做好餐具消毒工作。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食品安全事故，乙方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責任。
- 7、乙方的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所有服务人员应当身体健康，符合卫生防疫部门要求，上岗必须持有健康证。无健康合格证人员一律不得上岗，并且在工作间穿戴统一服装。
- 8、在制作餐饮时，要加强电、明火及天燃气的安全管理和节水、节电、节气等各项节能措施的落实。在运货（包括垃圾）按甲方指定通道，并保证在运输过程中保持地面清洁。
- 9、乙方负责餐厅的管理，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地点、数量、质量标准送餐到位，保证供应。未经甲方的同意，不得擅自停止供餐或改变供餐时间。
- 10、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包本合同的任何部分，也不得改变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的用途，不得改变或破坏餐厅的结构，否则损失由乙方承担。
- 11、甲方在委托乙方经营管理期间，乙方应加强对甲方提供的设备、设施及餐具等物品的使用管理，设备设施使用过程中的保养、维修由乙方负责；如因乙方未尽到妥善保管使用义务或工作程序不当等原因，造成甲方财产的丢失或损坏，或造成甲方人员的意外伤害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进行相应赔偿。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乙方实际运营需要增加厨具餐具，由乙方自行解决，乙方自行购置的设施归乙方所有，如双方合作终止，对乙方添加的设备处置，由双方根据设备使用情况另行协商确定。
- 12、乙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及卫生标准，必须自发现之日起按规定期限进行整改。未按时限整改到位或屡次发生的，根据院委会的意见给予一定的经济处罚。
- 13、乙方负责食堂及内部人员的各项管理工作，做好劳动保护，及时支付乙方从



业人员的劳动报酬。承担乙方从业人员的民事法律责任。

14、乙方应对甲方的要求和建议作出满意的响应。对于甲方提出的建议和投诉，一般问题保证 12 小时内解决，对于较复杂问题在 24 小时内解决。

六、结算程序及标准

1、甲方每月给乙方结算一次服务费用，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真实有效发票，采取下付方式；

2、乙方派遣劳务人员，乙方负责纳税。

七、合同有效期及终止期

1、本项目服务期 2 年，本合同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止，合同到期后，如双方同意续订，另行签署协议。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①乙方违法本合同的相关规定；
- ②因乙方原因，发生有较大影响的安全事故；
- ③因甲方管理需要或发生其他不可抗力；

3、合同终止时的处理

- ①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双方应就续签事宜达成一致；甲乙双方如有一方不同意合同续签时，乙方在合同期满后一个月内仍保持正常的供餐服务(费用由甲方支付)；
- ②甲、乙双方如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 ③合同期届满后，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情况下，可视服务情况与中标供餐企业续签合同。续签条件：中标方达到考核标准，经采购方认可。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不得无故自行终止合同，如有任何一方有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对由违约行为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

2、如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房屋及设备损害等，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九、合同纠纷的解决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双方不能通过协商达成协议，可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合同文本与附件

1、本合同文本一式四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甲乙双方主动配合接受结果查究工作。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签约人：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签约人：

日期：2025年2月28日

日期：2025年2月28日



附件

食堂设备明细表

序号	资产编号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元)	品牌	规格型号	存放地点	取得日期
1	01404501020240000072024	大锅灶	4000.00	京都	SDGT40-1A	食堂	2024-01-11
2	TY2023000021	壁挂炉	14260.00	戴纳斯	L1PB36-W001	食堂	2023-10-12
3	TY2023000005	壁挂炉	14260.00	戴纳斯	L1PB36-W001	食堂	2023-05-12
4	TY2022000038	蒸柜	2600.00	待完善	通用	食堂	2022-11-19
5	TY2022000037	电饼铛	1350.00	待完善	通用	食堂	2022-11-19
6	TY2022000036	电饼铛	1350.00	待完善	通用	食堂	2022-11-19
7	TY2021000204	USB手持刷卡机	3090.00	优卡特	待完善	食堂	2021-11-30
8	TY2021000203	USB手持刷卡机	3090.00	优卡特	待完善	食堂	2021-11-30
9	TY2021000202	TCP IP 消费机	2884.00	优卡特	待完善	食堂	2021-11-30
10	TY2021000201	TCP IP 消费机	2884.00	优卡特	待完善	食堂	2021-11-30
11	TY2021000200	联想电脑	2884.00	待完善	待完善	食堂	2021-11-30
12	TY2021000112	海尔保鲜柜	1780.00	海尔	SE-228D	食堂	2021-04-14
13	TY2021000107	操作台	2650.00	待完善	1500*800*800	食堂	2021-01-17
14	TY2021000106	电饼铛	2030.00	待完善	650*850*950	食堂	2021-01-17
15	TY2021000105	操作台	3100.00	待完善	1800*800*800	食堂	2021-01-17
16	TY2021000104	操作台	3100.00	待完善	1800*800*800	食堂	2021-01-17
17	TY2021000103	煮面炉	1460.00	待完善	650*650*900	食堂	2021-01-17
18	TY2021000102	蒸箱	2360.00	待完善	1400*550*1500	食堂	2021-01-17
19	TY2021000101	电饼铛	2030.00	待完善	650*850*950	食堂	2021-01-17
20	TY2021000100	压面机	5060.00	待完善	600*400*800	食堂	2021-01-17
21	TY2021000099	和面机	4580.00	待完善	800*600*800	食堂	2021-01-17
22	TY2021000098	保温售饭车	2860.00	待完善	4000*900*800	食堂	2021-01-17
23	TY2021000097	蒸包炉	1070.00	待完善	800*800*250	食堂	2021-01-17
24	TY2021000096	双层操作台	1220.00	待完善	1000*800*800	食堂	2021-01-17
25	TY2021000095	碗柜	2870.00	待完善	1600*600*1800	食堂	2021-01-17
26	TY2021000094	不锈钢货架	1400.00	待完善	1800*500*2000	食堂	2021-01-17
27	TY2021000093	不锈钢货架	1400.00	待完善	1800*500*2000	食堂	2021-01-17
28	TY2021000092	不锈钢货架	1400.00	待完善	1800*500*2000	食堂	2021-01-17
29	TY2021000091	不锈钢货架	1400.00	待完善	1800*500*2000	食堂	2021-01-17
30	TY2021000090	不锈钢货架	1400.00	待完善	1800*500*2000	食堂	2021-01-17
31	TY2021000089	不锈钢货架	1400.00	待完善	1800*500*2000	食堂	2021-01-17
32	TY2021000088	底汤灶	2300.00	待完善	700*800*400	食堂	2021-01-17
33	TY2021000087	水池	1980.00	待完善	2000*700*800	食堂	2021-01-17
34	TY2021000086	水池	1460.00	待完善	1800*700*800	食堂	2021-01-17



TY2021000085	水池	2030.00	待完善	2200*700*800	食堂	2021-01-17
TY2021000084	冰柜	4060.00	待完善	待完善	食堂	2021-01-17
TY2021000083	冰柜	4060.00	待完善	待完善	食堂	2021-01-17
38 TY2021000082	大灶	3270.00	待完善	1100*900*800	食堂	2021-01-17
39 TY2021000081	大灶	3270.00	待完善	1100*900*800	食堂	2021-01-17
40 TY2021000080	大灶	4060.00	待完善	1800*900*800	食堂	2021-01-17
41 TY2021000079	大灶	4060.00	待完善	1800*800*800	食堂	2021-01-17
42 TY2021000078	冷藏操作台	2700.00	待完善	待完善	食堂	2021-01-17
43 TY2020000090	美的热水器	2260.00	美的 80升	待完善	食堂	2020-12-08
44 TY2020000068	蒸饭柜	1600.00	待完善	待完善	康复园	2020-08-14
45 TY2020000067	售饭车	3000.00	待完善	待完善	康复园	2020-08-14
46 TY2020000066	冷柜	3200.00	四门冰柜	待完善	康复园	2020-08-14
47 TY2020000022	空调	3200.00	格力	待完善	食堂	2020-07-24
48 JJ2020000012	面案工作台	2160.00	待完善	待完善	康复园	2020-01-15
49 JJ2020000011	三眼鼓风灶	7150.00	待完善	待完善	康复园	2020-01-15
50 JJ2020000010	灶间台	1270.00	待完善	待完善	康复园	2020-01-15
51 JJ2020000009	四眼炉	3700.00	待完善	待完善	康复园	2020-01-15
52 JJ2020000008	四层货架	2420.00	待完善	待完善	康复园	2020-01-15
53 JJ2020000007	四层货架	2420.00	待完善	待完善	康复园	2020-01-15
54 JJ2020000006	水池	2990.00	双星	待完善	康复园	2020-01-15
55 JJ2020000005	水池	2990.00	双星	待完善	康复园	2020-01-15
56 JJ2020000004	油烟净化一体机	55000.00	待完善	待完善	康复园	2020-01-15
57 JJ2020000003	消毒柜	2900.00	待完善	660*540*780	康复园	2020-01-15
58 JJ2020000002	储碗柜	4160.00	待完善	1200*500*1800	康复园	2020-01-15
59 JJ2020000001	厨房操作台	2410.00	待完善	1500*750*800	康复园	2020-01-15
60 TY2019000100	冰柜	9600.00	待完善	待完善	榆堡康复部	2019-11-12
61 JJ2019000109	燃气炒灶	5200.00	待完善	待完善	食堂	2019-11-12
62 TY2017000006	美厨冷柜	3780.00	待完善	BRF4	食堂	2017-05-10
63 JJ2016000002	不锈钢餐车	5500.00	待完善	待完善	食堂	2016-06-14
64 TY2015000012	消费机	1650.00	待完善	刷卡	食堂	2015-09-15
65 TY2014000022	报警设备	30000.00	待完善	报警设备	食堂	2014-12-08
66 TY2014000008	空调	7700.00	待完善	格力	食堂	2014-12-08
67 TY2014000006	空调	2750.00	待完善	格力	食堂	2014-12-08

